

如果问“谁是第一个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人”？恐怕大部分人都会摇头。他是苏利·普吕多姆，一位19世纪下半叶的法国诗人。这个名字，别说其他国家的读者，连现在的法国人知道的都不太多了。反而他当时的竞争对手，比如托尔斯泰、易卜生、左拉……仍然被我们阅读和探索着。在这个只记第一不记第二的社会里，为什么如今去世110年的“诺贝尔文学奖”第一人反被遗忘了呢？

诺贝尔文学奖的第一人

谁是苏利·普吕多姆？

苏利·普吕多姆1839年3月16日出生在巴黎一个富有的工商业家庭，父亲是工程师，却在普吕多姆两岁时因病去世，诗人于是在母亲和大姐的照顾下长大。他自幼聪慧，但体质较弱，因而不好动，常独处静思。除了好读文学名著，普吕多姆在学校的数理成绩也非常突出，这使他高中毕业后选择了自然科学，并于1859年获得工科学士学位。

就在他怀着雄心壮志想在科学上施展一番抱负的时候，身体疾病的加重使他无法继续科学研究，便放弃工程师职位改学法律，阅读了大量社会科学方面的书籍，成为一名业务精通的律师。在大量的阅读中，普吕多姆渐渐喜欢上了诗歌，开始关注诗坛动向，也搞起一些创作来，渐渐地，对诗歌兴趣超越了其他，普吕多姆因而放弃律师生涯，将全部精力投入到诗歌领域。

1865年，他凭借第一部诗集《韵节与诗篇》进入诗坛，“生活”“女性”“青年”“其他”几个部分，细腻中带着淡淡忧郁，奠定了他抒情风格的基础。这大量的情感积累，不仅源于诗人内心敏感的捕捉，也难怪生活变故的不断刺激。他一直深爱的表妹突然与别人订婚，突然的打击，绵长的绝望，诗人终身未娶，却因表妹写了很多诗，比如那最受好评的——

《破碎的花瓶》：折扇轻碰花瓶/裂隙暗生/马鞭草枯死瓶中/悄然无声/……爱人之手常不留情/轻轻一碰伤害难平/心间不觉裂开细缝/爱情之花就此凋零/依然完好的/只在世人眼中/心里感受着/不断扩大的痛/越是细深的伤口更难止血/它已破碎/请君勿碰。

普吕多姆一度狂热信奉天主教，然而，科学和理性的魅力，让他对信仰产生了怀疑。自己坚持很久的信念被打破，普吕多姆陷入长久的失眠中。1870年，普法战争爆发，法军节节败退，法国内部又爆发大革命，推翻第二帝国建立第三共和国。战争的内忧外患使民众的生活水深火热，国家战败签署屈辱条约，又撞击着诗人激昂而敏感的内心里。

在同一时期，他的母亲和叔叔相继去世，一连串的不幸让普吕多姆本就虚弱的身体更为受损，下半身几乎全部麻痹。这些不幸却也让诗人的思想更为丰富。从抒情、艺术到哲理、情怀，难怪评论家圣·勃夫称赞普吕多姆“年纪最轻，格调最高，韵味最雅”。在1881年，42岁的诗人被选为法兰西学院院士。

诺奖为何青睐于他？

普吕多姆在诗歌上的确有所成就，



在法国也有一定知名度，不过在世界的名声却并不响，不论当时还是后来，似乎他都是一种小众偏好。所以当诺奖评委会宣布普吕多姆为“诺贝尔文学奖”首位得主后，各国抗议之声便不绝于耳，人们不解为什么获奖的不是比他更知名的托尔斯泰、左拉或易卜生。那么，是什么为普吕多姆在诺奖评选中争得一席之地呢？

诺贝尔文学奖不像“龚古尔文学奖”或者“茅盾文学奖”，不单是以书作为评选的依据，也不单靠文学价值决定获奖人选，而是依照诺贝尔的遗言，奖励“在文学领域创作出具有理想倾向的最佳作品的人”。我们发现，这个表达并不明确，解读方式也有很多，加之文学自身见仁见智的特性，诺奖会出现争议自是可以理解。

法国大革命之后，“自由、平等、博爱”的思想传遍世界，这片自由土壤孕育了太多重量级思想家，吸引着太多文学家艺术家，使法国在文学艺术领域具有了相当的话语权。加之其工业进步，经济发展，无论从各种角度看，将第一届诺贝尔文学奖颁给法国人都是认可度最高的。

那么，在法国文人里，评选委员会为什么选择普吕多姆而不是左拉呢？可以说，普吕多姆无论为人处世还是文艺创作几乎无可指摘。他为人真诚谦逊，中规中矩，关怀他人，也关怀着人类的命运。在获诺奖之后，他立即拿出部分奖金设立基金去资助未出名的年轻诗人出版首部诗集；他依靠诗歌表达对全人类问题的思考，比如

正义、战争、幸福、真理……他有着美好的理想，追求真善美的目标，加之写作技巧娴熟，诗歌精致典雅，将“丰富的情感与细致的思考完美地融合在一起”，他身上展现的，正是诺贝尔先生所期望的“理想主义倾向”。

被遗忘的还有价值吗？

其实当时，疾病缠身的普吕多姆在巴黎近郊夏特涅过着几近隐居的生活，对于获奖本就无所欲求。在他得奖之后，虽因病未去领奖，却发表这样的获奖感言：“我感到自豪与喜悦，并欣然认为：此项为作家们所力争的至高荣誉应归于我的祖国——因为我的作品中，赢取此项荣誉的一切，都是得自于她”。

这样一位诗人，在如今却很少被阅读了，知道他名字的人也越来越少，其中的原因不难理解，新媒体盛行，读书的机会多了，读到精品的概率反而少了。而诗歌这种形式本身，故事性弱，表达抽象，又往往带有个人色彩，阅读的人就更少了。加之普吕多姆的时代离我们渐远，自身又没有留下传记或者故事，只留了阅读诗歌这一种途径去了解他。

但也好在还有诗歌，只要他的作品还在那里，他的意义就有可能重新被发掘。如果你去到巴黎9区 Faubourg Poissonnière街34号，那是他出生的地方，如果你去拉雪兹神父公墓44区第一行13号墓，那是他1907年9月6日去世后埋葬的地方。

摘自《北京晚报》

■史海钩沉



雍正

力推“普通话”

文人不懂官话不能科考

1728年，清世宗雍正设立“正音书馆”，在全国推行北京官话。他谕令福建、广东两省推行汉民族共同语（旧称“官话”）。并规定“举人生员贡监童生不谙官话者不准送试。”意思是，读书人若听不懂官话，不会说官话，就不能参加科举考试。

一个把满语视为国语和民族标志的满族皇帝，此时却破天荒地地下了一道推行汉语普通话的上谕，在当时引起了极大的反响。

上谕颁布后，闽粤二省的各个郡县普遍建立了正音书院，教授官话，凡是走读书、考试、当官之路的读书人都要懂得官话。甚至一度规定，不会讲说官话的童生，不得考取秀才。

雍正帝的“推普”上谕不可谓没有远见，“推普”措施似乎不可谓不力，然而收效甚微。据记载：“初时甚为认真，无如地方官悉视为不急之务，日久皆就颓废，至嘉庆、道光时，福建仅存邵武郡城一所，然亦改科制，广东则更无闻矣。”

“推普”上谕尽管没有达到理想的效果，但还是有一些积极作用和影响。作为“推普”的首倡者，雍正帝为后来的张之洞等提出“官音统一天下语言”的思想和举措奠定了基础。

1902年，张之洞、张百熙等为清廷制定《学务纲要》指出：“中国民间各操土音，致一省之人彼此不能通语，办事动多扞格，兹拟官音统一天下语言，故自师范以及高等小学堂，均于中国文一科内附于官话一门。其练习官话，各学堂皆以用《圣谕广训直解》一书为准。”

显然，张之洞等人的“推普”思想继承和发展了雍正帝“推普”上谕的精髓，并加以发展。1909年，清政府资政院开会，议员江谦正式提出把“官话”正名为“国语”。

其中，雍正的筌路蓝缕之功是必须得到肯定的。

摘自《郑州日报》